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0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应收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债权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暨破产重整计划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源铝业”）因亏损严重导致资不抵债，无力持续经营并已陆续关停，为最大限度地减少股东损失和保护债权人的利益，根据《汇源铝业关于拟进行破产重整的请示》，经公司董事会第七届二十四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汇源铝业实施破产重整计划，通过引入战略投资方投入资金进行技改并主导运营的方式，实现汇源铝业的复工复产，并授权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具体组织实施对汇源铝业的破产重整相关事宜。目前，汇源铝业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汇源铝业负责执行重整计划，其管理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负责监督重整计划的执行。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2020 年 7 月 4 日、2021 年 2 月 23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汇源铝业拟实施破产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汇源铝业实施破产重整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和《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汇源铝业实施破产重整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一、破产重整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2021 年 9 月 17 日，公司收到汇源铝业管理人出具的《汇源铝业破产重整工作进展情况说明》，管理人认为受国家环保政策影响，与意向投资人签订的投资协议中部分条款无法落实，破产重整事宜尚未取得实质性进展：

- 1、新环保政策要求严重制约汇源铝业改造复产；

- 2、铝土矿资源配置问题难以解决；
- 3、意向投资人与政府机构及相关方就重整工作进展情况远不及预期。

鉴于以上环保政策新要求及重整进展情况，管理人认为意向投资人按照重整计划及投资协议推进并完成破产重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决定将持有的汇源铝业债权按照最新状态下的预计受偿率 6.03%进行预计其可收回金额，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债权人	债权金额	预计可收回金额	应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51,673.96	15,175.94	236,498.02	169,175.23	67,322.79
2	河南神火国贸有限公司	29,821.09	1,798.21	28,022.88	20,045.74	7,977.14
3	河南有色金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18.62	13.18	205.43	146.95	58.48
4	禹州神火隆源矿业有限公司	39.68	2.39	37.29	26.68	10.61
5	禹州神火隆祥矿业有限公司	31.47	1.90	29.57	21.15	8.42
小 计		281,784.81	16,991.62	264,793.19	189,415.75	75,377.44

注：上述债权人中，河南神火国贸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有色金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禹州神火隆源矿业有限公司和禹州神火隆祥矿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5,377.44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75,365.38 万元，减少公司 2021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5,365.38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10.33%。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1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应收汇源铝业债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将提请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十七次会议审议。

2021年9月22日，公司召开董事会第八届十七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应收汇源铝业债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马萍女士、文献军先生、谷秀娟女士、徐学锋先生、黄国良先生均表示同意该事项，并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1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监事会第八届十二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应收汇源铝业债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鉴于汇源铝业破产重整事项出现重大变化，意向投资人按照重整计划及投资协议推进并完成破产重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基于谨慎性、合理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充分，不存在操纵利润的情形，计提后的财务信息能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保证财务报表的可靠性，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同意将本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十七次会议审议。

五、独立董事关于对应收汇源铝业债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应收汇源铝业债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独立意见如下：鉴于汇源铝业破产重整事项出现重大变化，意向投资人按照重整计划及投资协议推进并完成破产重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基于谨慎性、合理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依据充分，相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操纵利润的情形；本次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的财务信息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保证财务报表的可靠性，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董事会关于对应收汇源铝业债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对应收汇源铝业债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5,377.44 万元，主要是因为汇源铝业破产重整事项出现重大变化，意向投资人按照重整计划及投资协议推进并完成破产重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遵循了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充分，不存在操纵利润的情形，计提后的财务信息能更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保证财务报表的可靠性。

七、监事会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该事项进行核查后，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鉴于汇源铝业破产重整事项出现重大变化，意向投资人按照重整计划及投资协议推进并完成破产重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基于谨慎性、合理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充分，不存在操纵利润的情形，计提后的财务信息能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保证财务报表的可靠性，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综上，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八、风险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及目前汇源铝业执行重整计划的进度，汇源铝业能否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及汇源铝业管理人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及影响情况，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1、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出具的《汇源铝业破产重整工作进展情况说明》；

2、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十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监事会第八届十二次会议决议；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5、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第八届十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公司董事会关于董事会第八届十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意见与说明。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4 日